

喀左晟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次氧化锌生产线建设项目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喀左晟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1 概述

本项目为编制生态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建设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和《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规定，需在进行生态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应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影响居民的意见，进行公众参与。

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工作，采取网站公示、报纸公示和张贴公告三种形式，征询各有关单位代表、群众等对该建设项目的意见。

本项目公示情况见表1。

表 1 本项目公示情况一览表

公示周期	时间节点	公示载体	公众反馈及意见
第一次公示	2023 年 10 月 18 日	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http://www.kazuo.gov.cn/html/KZXZF/202310/0169759125596370.html	未收到公众反馈
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	2023 年 11 月 14 日 -2023 年 11 月 27 日， 共 10 个工作日	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http://www.kazuo.gov.cn/html/KZXZF/202311/0169995178490846.html	未收到公众反馈
	2023 年 11 月 16 日和 11 月 21 日，共 2 次	燕都晨报	未收到公众反馈
第三次公示（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2026 年 10 月 28 日	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https://www.kazuo.gov.cn/html/KZXZF/202404/0171426523876758.html	未收到公众反馈

综上所述，本次公众参与过程的公示过程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表明公众对本项目的生态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未反馈相关的建议和意见，故公众对本项目建设产生的生态环境影响是理解且不反对的，同时对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认可的。

2 首次生态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首次信息公开的内容见如下：



图 1 第一次公示截图

本项目公众参与中第一次公开内容及日期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部令 4 号）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2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符合性分析表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本项目公开情况	是否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依法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向公众公告信息	本项目委托书签订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开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8 日	符合
信息 1：建设项目的名称、选址选线及建设内容基本情况	已公开见上文	符合
信息 2：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已公开见上文	符合
信息 3：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已公开见上文	符合
信息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已公开见上文	符合
信息 5：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已公开见上文	符合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信息公开的载体为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址
[HTTP://WWW.KAZUO.GOV.CN/HTML/KZXZF/202310/0169759125596370.HTML](http://WWW.KAZUO.GOV.CN/HTML/KZXZF/202310/0169759125596370.HTML)，符合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公开方式要求。网络公示的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8 日。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内容如下：



图 2 第二次公示截图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3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符合性分析表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本项目公开情况	是否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信息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已公开见上文	符合
信息 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已公开见上文	符合
信息 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已公开见上文	符合
信息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已公开见上文	符合
信息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已公开见上文	符合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信息公开的载体之一为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址
HTTP://WWW.KAZUO.GOV.CN/HTML/KZXZF/202311/0169995178490846.HTML，符合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网络平台公开中的网络平台公开方式要求。网络
公示的时间为2023年11月14日-2023年11月27日，共10个工作日，符合《环
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不少于10个工作日的要求。

3.2.2 报纸

信息公开的第二个载体为燕都晨报，该报纸为建设单位当地群众最为广泛接
触的报纸之一，符合便于公众熟知的载体要求。公示报纸日期为2023年11月
16日及2023年11月21日，共计2次，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
在征求意见的不少于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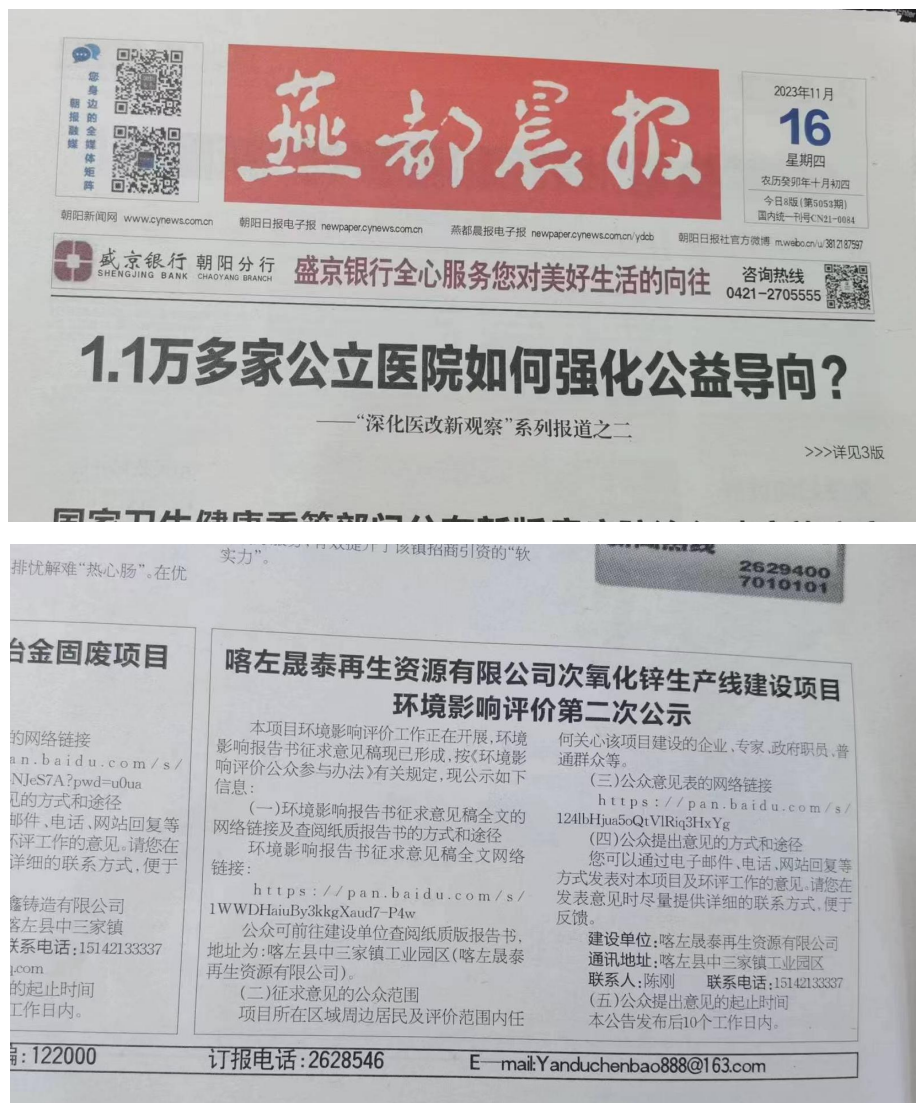


图3 2023年11月16日第一次报纸公示照片



图4 2023年11月21日第二次报纸公示照片

3.2.3 张贴

本次公众参与采用了在项目附近公众较集中的村庄街道等易于公众知悉的位置进行张贴公示，张贴时间为15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在张贴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的要求。



图 5 项目附近张贴公告

3.2.4 查阅情况

本项目设置的全本查阅方式为网络查阅地址：
<https://pan.baidu.com/s/1WWDHauBy3kkgXaud7-P4w>。

3.2.5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公示的 15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并未收到公众反馈有关于本项目建设的任何意见，故可见公众对本项目建设和产生的环境影响及采取的措施是接受的。

4 报批前公开情况

本项目在 2026 年 10 月 28 日在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公开拟报批的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4.1 公开方式

4.1.1 网络

网址为：
[HTTPS://WWW.KAZUO.GOV.CN/HTML/KZXZF/202610/0179316927892544.HTML](https://www.kazuo.gov.cn/html/kzxzf/202610/0179316927892544.html)，公示的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28 日。



图 6 报批前公示截图

4.1.2 其他

未采用其他方式进行公开。

表 4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符合性分析表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本项目公开情况	是否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拟报批的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	已公开见上文	符合
公众参与说明	已公开见上文	符合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生态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及报批前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的任何形式反馈的建议和意见，因此可知被调查的公众对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没有相关的建议和意见，故可知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产生的环境影响和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是接受的。

6 其他

本单位喀左晟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存档 2 本纸质报批版环境影响报告书、2 本纸质公众参与说明、1 份纸质本次环评的监测报告原件、1 份以上纸质本的电子版备查。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喀左晟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次氧化锌生产线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工作参与工作，在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喀左晟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次氧化锌生产线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喀左晟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喀左晟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6 年 10 月